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文化局
Instituto Cultural

第 0001/DOGAF/2019 號公開招標 為文化局提供 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期間空調系統保養服務 公告

根據社會文化司司長於2019年6月12日之批示，並按七月六日第63/85/M號法令第十三條的規定，現進行“為文化局提供空調系統保養服務”的公開招標。

1. 判給實體：社會文化司司長
2. 招標實體：文化局
3. 招標方式：公開招標
4. 目的：本招標旨在為文化局轄下辦公地點、倉庫、圖書館、澳門演藝學院各校、各展覽及演出場地、以及文物景點提供 2020 至 2021 雙年度空調系統保養服務。
5. 服務地點：文化局轄下辦公地點、倉庫、圖書館、澳門演藝學院各校、各展覽及演出場地、以及文物景點。
6. 服務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服務期為 24 個月。
7. 投標書的有效期：投標書的有效期為九十日，由公開開標日起計，並可按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三十六條的規定續期。
8. 承攬類型：以總額價金承攬。
9. 臨時保證金：澳門幣壹拾萬零捌仟元正(MOP108,000.00)，以現金存款或法定銀行擔保之方式提供。
10. 確定保證金：相等於判給服務總金額的百分之四（4%）。
11. 底價：不設底價。
12. 參加條件：投標者/公司必須已於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財政局和商業及動產登記局作本公開招標所指服務之開業及商業登記。
13. 交投標書地點、日期及時間：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文化局
Instituto Cultural

地點：塔石廣場文化局大樓。

截止日期及時間：2019年8月19日下午5時正。

14. 解釋會及現場考察：

講解會將在2019年7月29日上午10時00分於文化局大樓演講廳舉行。會後安排現場視察。

利害關係人請於2019年7月26日17時前致電2836 6866預約出席解釋會及現場考察（每間公司出席人數不超過3人）。

15. 公開開標地點、日期及時間：

地點：塔石廣場文化局大樓。

日期及時間：2019年8月20日上午10時。

開標時，投標者/公司或其代表應出席公開開標會議，以便根據經七月六日第63/85/M號法令第二十七條及續後數條的規定，解釋投標書文件可能出現之疑問並可就委員會之審議結果提出反對。

投標者/公司的代表可由受權人代表出席公開開標會議，此受權人應出示經認證授權賦予其出席開會議式的授權書。

16. 查閱卷宗之地點、時間及取得卷宗副本之價格：

地點：塔石廣場文化局大樓。

日期：自公告刊登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之日起至截標日止。

時間：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五時三十分）。

卷宗副本之價格：每份為澳門幣伍佰元正(MOP500.00)，或透過文化局網頁(<http://www.icm.gov.mo>)內免費下載上述資料。

公開招標的相關資料在截標前可能會被更新或修正，可透過文化局上述網頁查閱。

17. 評標標準及其所佔之比重：

評標標準	比重
價格	65%
過往服務經驗	15%
零件更換報價	20%

澳門，2019年7月18日

局長

穆欣欣